

##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资料于2024年10月21日以邮件、电子通讯等方式送达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和列席人员。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4年10月25日在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199号2栋19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肖宁先生主持，董事钱正先生、方丽女士、张萍女士、朱建红女士以及独立董事王作全先生、胡山鹰先生采取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进行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提款业务的议案》

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8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此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此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

本次公司办理总额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提款业务，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至2025年8月25日。具体情况如下：

1、对给予公司授信支持的金融机构，在其授信额度范围内，结合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公司适当使用部分授信资金，本次拟提款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2、2024年10月18日，中国人民银行联合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提振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信心的政策，与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拟提款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用于股票回购。

根据公司《筹资管理制度》，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肖宁先生或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应的协议及法律文件，同意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并按照公司内部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提款业务，一方面加强了与金融机构的授信联系，另一方面，拓宽了股票回购资金来源，有利于稳定、提升公司价值，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